**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112學年度第1學期國中部課後學習輔導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4日北市教中字第10630322900號函頒「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課後學習輔導實施要點」。

二、目的：輔導學生有效利用課後時間，提升學生基本能力，加強學習效果。

三、對象：本校國中部全體學生。

四、期間：

 國七：自112.09.11（一）起至113.01.12（五）。共18週，每週3節（國、英、數）

 國八：自112.09.11（一）起至113.01.12（五）。共18週，每週4節（國、英、數、理）

 國九：自112.09.04（一）起至113.01.12（五）。共19週，每週5節（國、英、數、理、

 生物／地科隔週）

五、費用：

依據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課後學習輔導實施要點，第五條第一項規定，每生每節收費30元，各班收費金額如下表所示:

 國七：（3節\*18週）- 9節（假期與段考）=45節，30元\*45節=1350元

 國八：（4節\*18週）- 9節（假期與段考）=63節，30元\*63節=1890元

 國九：（5節\*19週）- 9節（假期與段考）=86節，30元\*85節=2580元

■低收入戶（經政府核定）或家境清寒（由導師提出証明）者得免繳。

六、本辦法陳校長校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-----------請沿此線剪開，由各班學藝股長收齊後，國九請於9/1（五）前交給導師彙整 --------------------

國七八請於9/4(一)前交給導師彙整

**家長通知書**

本人子弟為本校國中\_\_\_\_年\_\_\_\_\_班\_\_\_\_\_號 姓名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□參加本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課後學習輔導。

□無法參加。此 致

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

 學生家長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**臺北市立成淵高中112學年度第1學期國中部課後學習輔導 參加人數統計表**

 各位導師 您好：

有關於課後學習輔導學生名單，懇請各班導師們協助以下事項：家境清寒（除已證明低收入戶外）與不參加之學生名單與人數，請各班導師協助調查，並請國九於9/1（五）前，國七國八於9/4(一)前回條彙整後，將統計表繳回教務處教務組，俾利辦理後續繳費作業。

 感謝各位導師的協助!

 \_\_\_\_\_\_\_\_\_班 家境清寒學生：\_\_\_\_\_\_\_\_ 人

 不參加學生：\_\_\_\_\_\_\_\_ 人

家境清寒學生：（請各班導師協助填寫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座號 | 姓名 | 備註 |
|  |  | □低收□清寒 |
|  |  | □低收□清寒 |
|  |  | □低收□清寒 |
|  |  | □低收□清寒 |
|  |  | □低收□清寒 |

不參加學生：（請各班導師協助填寫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座號 | 姓名 | 備註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**導師簽名**: